

临开行审环批〔2023〕5号

关于洪洞行知职业中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洪洞行知职业中学：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洪洞行知职业中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的申请》和你单位委托山西安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洪洞行知职业中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已收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有关规定，我局委托临汾市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对该项目《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估并出具了《关于洪洞行知职业中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报告》（临环技评估〔2023〕5号，以下简称《技术评

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经研究并结合《技术评估报告》意见，现对该《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选址位于临汾市甘亭镇燕壁村（西南，280米）。建设内容为：20轨制，校区总用地面积4950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6396.18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5473.06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0923.12平方米。项目建设综合教学楼，图书综合楼、体育馆、宿舍楼、门房及附属建筑等。项目总投资2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2万元。该项目于2022年2月21日在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项目代码：2202-141024-89-05-452522）。

《报告表》内容表明，该项目符合《临汾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临汾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的环境保护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省、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规定，符合相关主体功能区规划、生态功能区规划、城市总体规划等相关要求，符合《山西省黄河（汾河）流域水污染治理攻坚方案》《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坚决打赢汾河流域治理攻坚战的决定》《中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等相关政策要求。

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

设施及措施，且项目污染物满足达标排放等要求的前提下，我部原则同意《报告表》中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的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对照《报告表》及《技术评估报告》要求，配套落实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施工现场应严格做到六个百分之百，施工工地周围 100%围挡、物料堆放 100%苫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施工现场 100%硬化、土方开挖 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并做好各项防治施工扬尘细化措施。

运营期间，实验室废气化学药品严格按相关要求存放在化学实验室的药品柜内；项目实验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及无机废气通过在操作台设置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综合楼专门废气管道排放；项目实训教学操作工程中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减少产生的烟尘，并在焊接点设置移动焊烟净化器对焊烟进行净化处理，加强对教学点的密闭、及时清扫、对作业点通风等相关措施。食堂灶头上方安装集气罩，经收集后由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竖向专用烟道与楼顶集中排放。地下车库安装排烟风机，汽车尾气经排烟风机收集后通过排风井排放。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做好各项废水防治措施，最大限度将废水综合利用，不得外排。

运营期间，食堂在洗碗池下安装油水分离器，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排入化粪池与生活污水一同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甘亭污水处理厂处理。实验室废水采用酸碱中和预处理，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甘亭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产生的多余土石方用作厂区绿化造景，建筑废弃物及建筑垃圾由施工单位负责送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建筑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并加强施工管理，对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不得随意抛弃；施工生活垃圾收集后，及时交由当地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运营期间，生活垃圾及实验室一般固体废物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置；厨余垃圾交由专门的单位（个人）集中清运、处理；废油脂收集后交由有废油脂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实训产生的边角料定期外售；危险固体废物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医疗废物暂存至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加强设备维护，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

对高噪声施工机械采取临时性的噪声隔挡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不得作业施工；施工现场控制运输车辆车速，减少车辆鸣笛产生的噪声污染；加强施工工地管理，降低人为因素造成的噪音影响。

运营期间，对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窗采用隔音密封胶，外窗玻璃贴隔音膜措施；做好设施隔音措施，合理选择机械设备，从声源上控制噪音级别；对因振动辐射产生噪音的设备需要采用减振、隔声措施，安装减震垫，对学生进行文明行为。

（五）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保护措施

做好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重点防渗区的各项防渗措施；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可能造成的地下水环境、土壤环境污染。

（六）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运营期间，要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及国家有关环境风险控制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落实“污染源”监测计划，做好各污染源自行监测工作，完善安全防范措施，防范泄漏、火灾等事故发生，提高认识、完善制度、严格落实检查制度，定期开展环境风险排查。实验室、药品室对化学试剂的使用与贮藏避免过量存放；重点做好化学危险品的存储、管理、安全防范等具体措施，加强教职工、学生安全教育，危险化学品仓储室设专人负责，避免人为事故的发生。要制定具体

措施，保证职工的环境条件和职业卫生防护工作符合要求，对感染的危险因素进行控制检测设备、器具的消毒工作技术规范。

危废暂存间地面均须进行硬化、防渗、防腐处理必须按相关要求设置，做好“三防”措施；严格做好危废暂存间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照相关标准、要求规范制定并严格落实危险废物登记、贮存、转运、标识等日常管理制度，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收运和处理。

三、要严格执行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生态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污染防治措施应纳入施工合同和工程监理。项目建成后，要按照相关规定标准和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办理排污许可手续后方可排放污染物。

四、根据《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协助相关行业企业监管部门做好环保设施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晋环发〔2022〕35号）等文件要求，该项目在履行环保设施建设“三同时”制度的同时，做好环保设施的相关安全工作。必须将环保设施同主体工程一体纳入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中，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经相关行业企业监管部门审查批准；需要申请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必须按规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五、你单位要建立健全项目信息公开机制，按照《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等要求，及时、如实向社会公开项目相关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六、该项目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时，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七、你单位要按照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做好后续环境管理有关工作。

临汾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部

2023年8月1日

抄送：临汾市生态环境局、临汾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临汾市生态环境局临汾经济开发区分局、洪洞县应急管理局、
山西安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